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8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场设在北京市海淀区黑泉路8号宝盛广场C座1层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于秀芳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经营发展所需，以及支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对价款，现拟向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信托贷款，期限为不超过 36 个月，贷款利率由双方参照市场利率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9）。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解决资金压力，同意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向昆仑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申请最高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信托贷款，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不超过 36 个月，从借款实际发生之日起到清偿完毕止（具体以借款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0）。

三、备查文件

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一日